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模板10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一

“盛唐诗酒无双士，青莲文苑第一家。”欣赏豪迈之情，喜欢浪漫瑰奇，于是便喜欢上了青莲居士笔下的飘逸豪放。深深痴迷于深深烙在脑海里的《将进酒》。

“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黄河之水如时光飞逝不复回；“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人生苦短以至青丝朝暮白如雪。这是何等的情愁浓重，又是何等的悲哀啊？岁月是复杂而漫长的，却也是简单而短暂的。每一个瞬间的经历与感受如昙花一现，珍惜每分每秒的美好又是多么重要。我们无须活在昨日里悲伤困惑，也不要为了明天而苦苦等待，我们只需要脚踏实地一步一步地去留住每一刻的经历，无论是苦亦或者是乐。

从古至今，功名利禄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身外之物，又是多少人不惜一切代价都要去追求的方向？倾尽所有去争夺功名利禄，放弃仁义道德，甚至违反法律法规……到最后只落得追回莫及而郁郁终生。为了功名利禄抛弃了一切，也只能换得被一切抛弃的结果，又有什么意义呢？而诗仙李白在面对“龙巾拭吐，御手调羹，力士脱靴，贵妃捧砚”时，还是选择了“诗酒自适，浪迹天下”。功名利禄不是他的追求和向往，所以此生宁愿纵酒天涯，而人们为何就不能如青莲居士一般有着“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般的豪放洒脱呢？淡泊名利，才能体会到人生中不一样的精彩。

一句“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千百年来激励着不计其数的中华儿女。而现在的你可能正被残酷的现实压的喘不过气来，但是不经历风雨又怎么见彩虹呢？与其为了现实而愁眉苦脸，怨天尤人，倒不如勇敢地去直面残酷而又黑暗的现实。我们都需要坚信：天地造就出来的人，必定有他的用处，天下没有无用之人，即使千金散尽了也一定会重新再来。要相信，抵挡过狂风大作，冲过大雨滂沱，走过暮雪皑皑，迎来的一定是阳光明媚。坚定不移地向前方迈进，相信自己，最终定会到达成功的彼岸。

“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愿醒。”钟鸣鼓响饮食如玉又有何珍贵的呢？当时的李白对于那些结营私党，排斥贤能的豪门贵族表示浓厚的鄙夷，对于那些人的黑暗卑污的行径深表憎恨，所以宁愿用酒醉来麻痹自己逃避世事，但受到儒家思想影响的他想要建立立业来成就自己。于是便在这矛盾中徘徊交错度过了人生的大部分时光。就如许多人一样，在面对现实的黑暗与残酷时，只会选择“把酒言欢”而不愿清醒。整日于理想与现实的矛盾中纠结徘徊，以致渐渐感到迷茫，陷入痛苦。总是幻想着借酒消愁，可酒醉真的能消愁么？不，那不过是一种逃避的做法，酒醒了之后仍然需要面对现实。而我们更加应该以清醒的’状态去面对人生中的苦难和挫折，迅速地摆脱困境走出矛盾，越战越勇，永不言败！

生活中处处充满着无奈，现实总是在冲垮那微弱的自信，截断涌流的坚强，让我们不禁去怀疑自己的存在是否有意义，总是一味地埋怨人生的不公而不愿继续前行，总是在逃避着伤痛，让时间把伤痕隐藏起来。其实，真正的解脱是勇敢去面对那些“不公平”，这样才能坦诚地生活。

细看一本小说，欣赏一篇诗文，选取一段文字，书写自己的人生。“将进酒，杯莫停，”静待与好友知己畅聊过往。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二

【诗句】 千秋万岁名，寂寞身后事。

【出处】 唐·杜甫《梦李白二首·其二》。

【全诗】

《梦李白二首·其二》

. [唐]. 杜甫

浮云终日行，游子久不至。

三夜频梦君，情亲见君意。

告归常局促，苦道来不易。

江湖多**，舟楫恐失坠。

出门搔白首，若负平生志。

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

孰云网恢恢，将老身反累。

千秋万岁名，寂寞身后事。

【赏析】

此诗紧接前诗，前四句写三夜频梦李白。开篇以比兴领起：“浮云终日行，游子久不至”，意思是说浮云可见，而游子(李白)却不可见。《古诗十九首》中有：“浮云蔽白日，游子不顾返。”由此引出“三夜频梦君，情亲见君意”，说明诗人对李白思念之深切。与前诗的“故人入我梦，明我长

相忆”一样，这里是从诗人角度切入，都是表明两人的友情深挚。

“告归”以下六句，写梦中李白魂返前的‘幻影：每当辞别之时，李白总是局促不安，不愿离去，并且再三苦苦诉说：“来一趟多么不易啊！江湖上**险恶，我真怕沉船坠水呢！”他出门离去，总是搔着头上的白发，仿佛是为辜负平生壮志而怅恨！六句中第一二句写不愿“告归”，依依不舍的神态；第三四句是李白“恐失坠”的内心独白，写他忧路险、伤坎坷的苦情；第五六句写他“出门”时的动作，展现他壮志未酬的悠悠心事。真是形可见，声可闻，情可触，李白枯槁惨淡之状，历历在目，令人潸然泪下！

“冠盖”以下六句，是写梦醒后为李白的遭遇坎坷表示不平之意。你看，在京都长安城里，到处是高冠华盖的达官权贵，惟有李白这样一个大诗人“独憔悴”，困顿不堪，无路可走；甚至在年已五十九岁的“将老”之年，被放逐夜郎，连自由也失掉了！这哪里有“天网恢恢”之事？鲜明的对比，深情的斥责，表现了诗人对李白深切的同情和对恶势力的强烈愤恨！“千秋万岁名，寂寞身后事”，李白的诗才尽管能享千古盛名，但生前遭遇如此凄惨，“身后”寂寞无知，又有何用呢！诗人在这沉重的嗟叹之中，寄托着对李白的崇高评价和深厚同情，也饱含着自己坎坷零落的无限心事。

此诗与前诗相呼应。前诗以“死别”发端，此诗以“身后”作结，浑然一体。前诗写初梦，此诗写频梦；前诗写疑幻疑真，此诗写形象清晰；前诗重在对李白当时处境的关注，此诗则表对他生平遭遇的同情；前诗忧惧之情独为李白而发，此诗不平之意兼含诗人的感慨。同为梦李白，题材相同而表现不一，足见诗人高超的诗艺，同时又表达了人间之至真至诚之至情。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三

李白的一生都怀有建功立业伟大理想，并且他的性格也比较

的豪迈。从他写了一首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就可以看出他对于官场以及对于自身的一些认知。李白这个人对于诗的领悟是非常深的，他写的每一首诗都让人回味无穷，其中一首《蜀道难》让我感触最为颇深。

所谓《蜀道难》，难于上青天，是坐着对于蜀道的一个夸张的比喻，但是也是感叹和惋惜，让人不由得心想四川这个地方的艰难。《蜀道难》中运用了大量的神话和夸张的手法来描述蜀道的艰难险阻。但是也恰恰是因为这些用谁让我们更加深刻的了解到蜀道的艰难和困苦，也让我们深刻的领悟到了这些山水的特点和古老的蜀道的全貌。

这种事只有李白能够写的出来，因为《蜀道难》描绘出来的一些艰难险阻以及磅礴大气的画面让人记忆非常的深刻。所谓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尔来四万八千岁，不与秦塞通人烟。从这些诗词的运用中就可以让我们幻想连天。所谓一夫当关万夫莫开，描写了蜀道的意义艰难险阻。用一个人可以挡下千军万马，就可以看出这些羊肠小道是多么令人难以逾越。

《蜀道难》这首词中给我们描绘了非常多的景象，但是却没有用非常多的字眼去描写这些风景，没有用很夸张的手法去描写，将来闲着反而是用一些平淡无奇的字眼，让我们自身产生一些幻想。而这些幻想往往都是跟内容是重合的，所以我们在读书到难的时候，才能由衷的感叹蜀道真的是难于登天。

李白的诗词之所以有这些魅力，源于他对生活的了解和对于一些词的用意非常的准确。无论是三个字九个字还是多少个字，我们都能从这些词中看出来的豪迈风格，以及李白那种对社会对人民的磅礴大气和他对于生活的一些自信。当我们沉醉于《蜀道难》这首诗时候，我们很难想象李白是在怎样一个环境下而创作出来这首词。

刚开始读的时候，或许很多人都会有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

结合到四川的那些艰难险阻的高峰，再结合我们当下所学知识，我们就能够从诗人的浪漫气息以及他用词中感受祖国的大好山河。李白的这首诗中既有高山险阻也有湍流的河道，更有山河的壮丽。连绵不绝的山峰以及羊肠小道在我们的脑海中印象深刻。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四

这是一首让古今文人拍案称奇的诗章。

诗歌开篇即凭空起势，骤响彻天。诗人把三个叹词相叠，两个形容词各带一个语气词并列，另用一个比喻，来突出蜀道之难，诗句气势磅礴，使读者在心目中对蜀道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接着按由秦入蜀的路线(长安—太白山—峨眉山—青泥岭—剑阁—成都)，具体写蜀道之难。

先写蜀道开辟之难。诗歌夸张地说自蜀开国四万八千年以来，一直“不与秦塞通人烟”，后来五丁力士拽蛇导致地崩山摧身死才促成了蜀道的修建。这个悲壮的神话故事为蜀道增添了许多神奇色彩，也间接地表现了古代劳动人民的智慧和力量。

次写蜀道旅途之难。以“六龙回日”的神话和想像，用黄鹤飞不过、猿猱愁攀援来反衬，用悲鸟、子规作烘托，极写山的高峻奇险；以“冲波逆折”“飞湍瀑流”的直接描写，用“崖转石万壑雷”的夸张手法，极写水的湍急凶险。

继写蜀道人事之难。剑阁位置险要，易守难攻，历史上不乏据险作乱的先例，诗人怀着对国事的担忧、对人民的关切之情，警告当局要吸取历史教训，防止地方军阀据险作乱，残害人民。

文末的结语写蜀道之难导致的结果。行人望蜀兴叹，徒唤奈何，言有尽而意无穷。

诗人以鬼神莫测的笔法，纵横驰骋，时间上从四万八千年之前的混沌初开至战国而至中唐；空间上从长安跨越数座大山而至成都，从上可摩天的山巅到激流回旋奔腾的深壑；其他，从行人至鸟兽，从神话传说至当今世道……腾挪跌宕，惊心动魄，把蜀道之难渲染得淋漓尽致。

本诗为乐府诗，形式自由，每句字数从三言至十一言，参差错落，且三次换韵，非常适合表达大自然的奇观和诗人热情奔放的思想感情。诗歌融神话、传说、谚语与景观、人事、心理于一炉，想像丰富奇特，夸张新颖独到，虚实结合，情景交融。“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一句，前、中、后出现三次，反复咏叹，内容逐次加深，产生了回肠荡气的艺术效果，具有极强的艺术感染力。

全诗从形式到内容，充分体现了诗歌的浪漫主义特色。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五

歌德曾说，“一个作家的风格是他内心生活的准确标志。”这话也可以这样说：一个作家的性格、气度，决定了他作品的风格、气韵。李白在这里虽然开篇就写人生苦短，但绝对拒绝如阮籍《咏怀》里，“人生若尘露，天道邈悠悠”式的一味感伤。在李白看来，只要人生得意，就要饮酒狂欢的，“莫使金樽空对月”，只有当美酒盛满金杯，豪饮而下的时候，才对得起朗朗明月。由悲到喜的转折是那么的急切，从苍茫的悲凉到似乎是及时行乐的放达的转变，几乎没留一点点空隙，是硬生生拗过来的，这种不可思议的力度，源于李白对自己的绝对自信——天生我材必有用！

直至结尾处，与尔同销万古愁！感情在这一句中凝练到极致。呼应了开篇浩荡的悲凉，却没有开头两句那种绵延之感。仿

佛一把天刀，横空把乾坤劈成两半。丝毫没有拖泥带水，在最紧要的关头嘎然而止。空留清音。让人肃然而立，手中的酒杯霎时间重若五岳。能和这样的朋友痛饮，就算是倾家荡产也愿意吧！

是的，岑夫子、丹丘生，以及所有有幸读到这首诗的朋友们啊，听，有声音从天边传来，它纵横捭阖，奔流而下，它在你我每个人的耳边回响着，那就是：将进酒！杯——莫——停！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六

盛唐诗坛中名家辈出，其中最著名的当之无愧是李白了。李白的一生，绝大部分是在漫游中度过的。他具有超轶寻常的艺术天赋和磅礴雄伟的艺术天赋，且诗歌主要以抒情为主，诗句浪漫逍遥，反映了他希望自由自、无忧无虑地过日子的内心写照。这一点从他最著名的代表作——《将进酒》中就可看出。

看！人生在开心、高兴、得意的时候，就一定要喝酒，且自纵情欢乐；而如果再伤心、悲痛、失意的时候也有喝酒化愁，千万不要让金杯空流岁月。胸怀大志的人，必定能干出一番大事业来，失而可得的黄金，抛洒前两有何足可惜？啊！快快烹羊宰牛，来玩它个痛快，为了这次相聚，我们也该喝个三百杯！

这首诗下面还有几句：

主人何为言少钱，径须沽取对君酌。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意为：主人说着些什么？没那么钱？没关系！把我这匹五花的马，千斤的狐裘，都去换成酒，酒，酒！让我们在酒中融化无穷无尽的忧愁！

这几句诗句就可以看出诗人李白对酒的痴迷——饮酒为乐，

自由自在地过日子，不把其他的事情放在心上，觉得只有喝酒才是人生最重要的事情。

虽然我十分的赞赏李白，也十分喜欢他所写的诗，但是，我却一点都不赞成他的这种想法！

我记得曾经在了一本名为《都市杂志》的书上看过这样一则报道：一位记者在吉林的街头上看到一位女鞋匠在补鞋，她本是一名普普通通的女鞋匠，但记者却看到许多人围在她身旁嘘寒问暖，有的拿食物给她，有的拿衣服给她。记者便奇怪了，一个普普通通的女鞋匠，怎么有那么都来人关心她？记者便上前打听，那个女鞋匠沉默了，掏出了一张诊断书。记者刚盯了一眼，立刻愣住了——肺癌！

这个记者接触过许许多多癌症患者，那些癌症患者不是抑郁，就是一落千丈，只有极少数能乐观面对。记者抬起头问：“患了癌症，你怎么还能这样乐观面对，还出来赚钱？”那个女鞋匠凄然一笑，说：“既然这病已经发生了，那么谁也无法去改变，只能做你必须做的事，我占了人间的一条命，就必须为它负责到底！”周围一群众抽噎地说：“多好的一个人啊！，她知道自己活不长了，便把每天所赚的钱捐给红十字，自己却把别人吃剩的饭盒……，唉，多好的一个人啊！”记者听完，眼角湿润了，他毫不犹豫地把身上的钱全部拿出来，硬塞给那个女鞋匠。当记者离开时，耳边还老回想着女鞋匠说的话：“我占了人间的一条命，就必须为它负责到底！”

逍遥的日子，人人都想要拥有，可以整天无忧无虑的。但是，人在世上就不可能一世无忧，范仲淹说：“不以物喜，不以己悲！”我们不能整天花天酒地、吃喝玩乐，要为自己负责！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七

生活好像是在品一杯茶，又像是夜深人静时，笼罩在柔和中

看出首诗，回味其中的酸甜苦辣…….

试看，人间有多少人，胸无半点志向，只是浑浑噩噩的活了多少年；也有的人刚踏上社会，不能说无雄心大志，但稍遇挫折，便哀叹“既生瑜，何生亮”，而一振不蹶。他们的沉沦丧志，归根到底，是没有能把握住自身存在的价值。

诗仙李白在《将进酒》一诗中写道“天生我材必有用”，一个人活着，起码得有这样的自信，在任何挫折失败面前，敢于逆风行船，不屈不挠，沉着奋战，这样才可能获得成功。春秋时期，吴越相争，吴胜越王，勾践称为阶下囚，但他不干屈服，忍辱负重。经过长期准备，终于战胜了吴国，在历史上留下了“卧薪尝胆”这一美谈。这就是一个实例。

在一定意义上，“天生我才必有用”还体现在成才目标的自我调节上。一个人能否成才，固然需要树雄心、下苦功，但能否正确的确立成才目标，也有着重大关系。齐白石30岁前当木工，师傅骂他连刨口都磨不平，后来他该学国画，成了一代国画大师。还有道尔顿、契诃夫等例子。

“条条大路通罗马”，这一点也没有错，此路不通硬要走，只能是到处碰壁。愿我们所有的人的人生旅途中、在生活中发现自己的闪光点，扬长避短，坚信“天生我才必有用”这一句话，确定目标，努力进取，为祖国、为社会做出贡献。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八

生活好像是在品一杯茶，又像是夜深人静时，笼罩在柔和中看出首诗，回味其中的酸甜苦辣…….

试看，人间有多少人，胸无半点志向，只是浑浑噩噩的活了多少年；也有的人刚踏上社会，不能说无雄心大志，但稍遇挫折，便哀叹“既生瑜，何生亮”，而一振不蹶。他们的沉沦丧志，归根到底，是没有能把握住自身存在的价值。

诗仙李白在《将进酒》一诗中写道“天生我材必有用”，一个人活着，起码得有这样的自信，在任何挫折失败面前，敢于逆风行船，不屈不挠，沉着奋战，这样才可能获得成功。春秋时期，吴越相争，吴胜越王，勾践称为阶下囚，但他不干屈服，忍辱负重。经过长期准备，终于战胜了吴国，在历史上留下了“卧薪尝胆”这一美谈。这就是一个实例。

在一定意义上，“天生我才必有用”还体现在成才目标的自我调节上。一个人能否成才，固然需要树雄心、下苦功，但能否正确的确立成才目标，也有着重大关系。齐白石30岁前当木工，师傅骂他连刨口都磨不平，后来他该学国画，成了一代国画大师。还有道尔顿、契诃夫等例子。

“条条大路通罗马”，这一点也没有错，此路不通硬要走，只能是到处碰壁。愿我们所有的人在人生旅途中、在生活中发现自己的闪光点，扬长避短，坚信“天生我才必有用”这一句话，确定目标，努力进取，为祖国、为社会做出贡献。

李白咏酒的诗篇极能表现他的个性，这类诗固然数长安放还以后所作思想内容更为深沉，艺术表现更为成熟。《将进酒》即其代表作。

《将进酒》原是汉乐府短箫铙歌的曲调，题目意译即“劝酒歌”，故古词有“将进酒，乘大白”云。作者这首“填之以申己意”（萧士贇《分类补注李太白诗》）的名篇，约作于天宝十一载（752），他当时与友人岑勋在嵩山另一好友元丹丘的颍阳山居为客，三人尝登高饮宴（《酬岑勋见寻就元丹丘对酒相待以诗见招》：“不以千里遥，命驾来相招。中逢元丹丘，登岭宴碧霄。对酒忽思我，长啸临清飙。”）。人生快事莫若置酒会友，作者又正值“抱用世之才而不遇合”（萧士贇）之际，于是满腔不合时宜借酒兴诗情，来了一次淋漓尽致的发抒。

编辑提醒：请注意查看“李白将进酒读后感”一文是否有分页

内容。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九

梦李白二首·其二

唐代：杜甫

浮云终日行，游子久不至。

三夜频梦君，情亲见君意。

告归常局促，苦道来不易。

江湖多**，舟楫恐失坠。

出门搔白首，若负平生志。

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

孰云网恢恢，将老身反累。

千秋万岁名，寂寞身后事。

赏析：

这两首记梦诗，分别按梦前、梦中、梦后叙写，依清人仇兆鳌说，两篇都以四、六、六行分层，所谓“一头两脚体”。

（见《杜少陵集详注》卷七）上篇写初次梦见李白时的心理，表现对故人吉凶生死的关切；下篇写梦中所见李白的形象，抒写对故人悲惨遭遇的同情。

“死别已吞声，生别常恻恻。”诗要写梦，先言别；未言别，先说死，以死别衬托生别，极写李白流放绝域、久无音讯在诗人心中造成的苦痛。开头便如阴风骤起，吹来一片弥漫全

诗的悲怆气氛。

“故人入我梦，明我长相忆。”不说梦见故人，而说故人入梦；而故人所以入梦，又是有感于诗人的长久思念，写出李白幻影在梦中倏忽而现的情景，也表现了诗人乍见故人的喜悦和欣慰。但这欣喜只不过一刹那，转念之间便觉不对了：“君今在罗网，何以有羽翼？”你既累系于江南瘴疠之乡，怎么就能插翅飞出罗网，千里迢迢来到我身边呢？联想世间关于李白下落的种种不祥的传闻，诗人不禁暗暗思忖：莫非他真的死了？眼前的他是生魂还是死魂？路远难测啊！乍见而喜，转念而疑，继而生出深深的忧虑和恐惧，诗人对自己梦幻心理的刻画，是十分细腻逼真的。

“魂来枫林青，魂返关塞黑。”梦归魂去，诗人依然思量不已：故人魂魄，星夜从江南而来，又星夜自秦州而返，来时，要飞越南方青郁郁的千里枫林，归去要渡过秦陇黑沉沉的万丈关塞，多么遥远，多么艰辛，而且是孤零零的一个。“落月满屋梁，犹疑照颜色。”在满屋明晃晃的月光里面，诗人忽又觉得李白那憔悴的容颜依稀尚在，凝神细辨，才知是一种朦胧的错觉。相到故人魂魄一路归去，夜又深，路又远，江湖之间，风涛险恶，诗人内心祝告着、叮咛着：“水深波浪阔，无使蛟龙得。”这惊骇可怖的景象，正好是李白险恶处境的象征，这惴惴不安的祈祷，体现着诗人对故人命运的殷忧。这里，用了两处有关屈原的典故。“魂来枫林青”，出自《楚辞·招魂》：“湛湛江水兮上有枫，目极千里兮伤春心，魂兮归来哀江南！”旧说系宋玉为招屈原之魂而作。“蛟龙”一语见于梁吴均《续齐谐记》：东汉初年，有人在长沙见到一个自称屈原的人，听他说：“吾尝见祭甚盛，然为蛟龙所苦。”通过用典将李白与屈原联系起来，不但突出了李白命运的悲剧色彩，而且表示着杜甫对李白的称许和崇敬。

上篇所写是诗人初次梦见李白的情景，此后数夜，又连续出现类似的梦境，于是诗人又有下篇的咏叹。

“浮云终日行，游子久不至。”见浮云而念游子，是诗家比兴常例，李白也有“浮云游子意，落日故人情”（《送友人》）的诗句。天上浮云终日飘去飘来，天涯故人却久望不至；所幸李白一往情深，魂魄频频前来探访，使诗人得以聊释愁怀。“三夜频梦君，情亲见君意”，与上篇“故人入我梦，明我长相忆”互相照应，体现着两人形离神合、肝胆相照的情谊。其实，我见君意也好，君明我忆也好，都是诗人推己及人，抒写自己对故人的一片衷情。

“告归”以下六句选取梦中魂返前的片刻，描述李白的幻影：每当分手的时候，李白总是匆促不安地苦苦诉说：“来一趟好不容易啊，江湖上**迭起，我真怕会沉船呢！”看他走出门去用手搔着头上白发的背影，分明是在为自己壮志不遂而怅恨。“告归常局促，苦道来不易”写神态；“江湖多**，舟楫恐失坠”是独白；“出门搔白首，若负平生志”，通过动作、外貌揭示心理。寥寥三十字，从各个侧面刻画李白形象，其形可见，其声可闻，其情可感，枯槁惨淡之状，如在目前。“江湖”二句，意同上篇“水深波浪阔，无使蛟龙得”，双关着李白魂魄来去的艰险和他现实处境的恶劣；“出门”二句则抒发了诗人“惺惺惜惺惺”的感慨。

梦中李白的幻影，给诗人的触动太强太深了，每次醒来，总是愈思愈愤懑，愈想愈不平，终于发为如下的浩叹：“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孰云网恢恢？将老身反累！”高冠华盖的权贵充斥长安，唯独这样一个了不起的人物，献身无路，困顿不堪，临近晚年更被囚系放逐，连自由也失掉了，还有什么“天网恢恢”之可言！生前遭遇如此，纵使身后名垂万古，人已寂寞无知，夫复何用！“千秋万岁名，寂寞身后事。”在这沉重的嗟叹之中，寄托着对李白的崇高评价和深厚同情，也包含着诗人自己的无限心事。

《梦李白二首》，上篇以“死别”发端，下篇以“身后”作结，形成一个首尾完整的结构；两篇之间，又处处关联呼应，“逐客无消息”与“游子久不至”，“明我长相忆”与“情

亲见君意”，“君今在罗网”与“孰云网恢恢”，“水深波浪阔，无使蛟龙得”与“江湖多**，舟楫恐失坠”等等，都是维系其间的纽带。但两首诗的内容和意境却颇不相同：从写“梦”来说，上篇初梦，下篇频梦；上篇写疑幻疑真的心理，下篇写清晰真切的形象。从李白来说，上篇写对他当前处境的关注，下篇写对他生平遭际的同情；上篇的忧惧之情专为李白而发，下篇的不平之气兼含着诗人自身的感慨。总之，两首记梦诗是分工而又合作，相关而不雷同，全为至诚至真之文字。

李白这本书的读后感篇十

如果我们现在去四川的话，会认为李白《蜀道难》中“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写得十分夸张，其实并不是这样的。

因为当时这首诗，大约是唐玄宗天宝初年，李白第一次到长安时写的。当时又没有公路，当然十分不好走了，再加上诗中所说的：“上有六龙回日之高标，下有冲波逆折之回川。黄鹤之飞尚不得过，猿猱欲度愁攀援。”这就写出了十分危险的风光变幻，险象丛生。在十分惊险的气氛中最后写道蜀中要塞剑门关。诗人用西晋张载的《剑阁铭》中的“形胜之地，匪亲勿居”的语句，揭露了蜀中豺狼的“磨牙吮血，杀人如麻。”从而表达了对国事的忧虑与关切。

我爱《蜀道难》，我爱古文，我更爱书和知识的海洋。